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莫祖璇
	职称: 技师
	工作单位: 南宁市红十字会医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扶绥县人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
	供应商名称: 崇左市锦洁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金额: 58.836 万元/年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2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第八条分别规定“从事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活动的单位,应当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未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不得从事有关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活动。”;“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的运营者(以下称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应当取得所在地设区的市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方可从事有关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活动。”因此,扶绥县人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项目使用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实施单位要获得相

在许可崇左市环保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
 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授权下属子公司崇左
 市锦洁环保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崇左市医
 疗废物处置中心的经营工作，并于2022年
 12月8日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医疗
 废物：HW01, 841-001-01, 841-002-01），规
 模为1095吨/年。

专业人员签字

莫永强

日期：2025年1月22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陈新
	职称:	副高
	工作单位:	南宁市第八人民医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扶绥县人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
	供应商名称:	崇左市锦洁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金额:	58.836万元/年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3	根据卫生部发布的《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3年版)》。扶绥县医院日常产生的医疗废物包括“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八条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申请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的具体管理办法由国务院制定。规定，以及根据国家卫计委《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家环保部《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等法规制定，并经自治区卫生厅的上述危险废物必须委托具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单位进行收集、贮存及处置。根据2013年1月2日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官网公布的数据如《崇左市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公告》，该	

市新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是肇庆市里坑乡七是月批办的肇庆市在国内唯一经环保部批准、拥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企业，肇庆市环保局审批中心距肇庆市已约28km。按照就近集中处理的原则，相比邻近肇庆市相邻的阳春市、阳江市、阳江市的肇庆市环保局，肇庆市新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在肇庆市具有示范性，是唯一可以承担肇庆市危险废物处理要求的单位。

专业人员签字

郭信

日期：2025年1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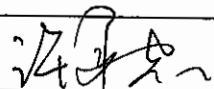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许承志
	职称: 主治医师
	工作单位: 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扶绥县人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
	供应商名称: 崇左市锦洁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金额: 58.836 万元/年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80号)——《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四章第2款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建设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按照崇左市委、市政府的工作安排,崇左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由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业主投资建设,建设地址位于崇左市宁明县宁明镇天西村板绿岭,距崇左市约28km,已于2016年8月启动施工。同时《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十四条以及《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八条第2款分别规定“医疗卫生机构应当根据就近集中处置的原则

划,及时将医疗废物交由医疗废物集中处
 置单位处置。",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
 负责本市、县医疗废物的收集、运送、集
 中处置。"。由此可见,扶绥县人民医院医
 疗废物处置服务项目应属于特定对象特定决
 定其必须使用指定的服务,而非面向人的
 主观要求。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 2025年1月22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